豫知〔2021〕47号

河南省知识产权局

关于开展河南省知识产权强企

培育备案工作的通知

各省辖市、济源示范区、省直管县（市）知识产权局（知识产权管理部门）：

为深入实施知识产权战略，全面提升我省创新驱动发展能力和企业核心竞争力，加快形成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、具备行业竞争优势的知识产权强企，助推我省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高质量发展，省知识产权局决定在全省开展知识产权强企培育备案工作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1. 申报要求

知识产权强企申报条件、申报程序、考核管理等要求详见《河南省知识产权强企培育备案管理办法》（见附件1，以下简称《强企管理办法》）。请各省辖市、济源示范区、省直管县（市）知识产权局（知识产权管理部门）根据当地实际情况，按照《强企管理办法》的具体要求，认真做好辖区企业摸底和组织申报工作，对企业申报材料进行审核，注重推荐质量。

1. 材料要求

申报单位填写《河南省知识产权强企培育备案表》（见附件2）并附相关证明材料 (纸件一份，同时报送电子件)，由省辖市、济源示范区、省直管县（市）知识产权局（知识产权管理部门）审核汇齐后，和推荐汇总表（见附件3）一并报送省知识产权局。

三、申报时间

推荐截止时间：2021年8月3日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
四、其他

各省辖市、济源示范区、省直管县（市）知识产权局（知识产权管理部门）不限推荐企业名额。

附件：1.河南省知识产权强企培育备案管理办法

2.河南省知识产权强企培育备案表

3.河南省知识产权强企推荐汇总表

2021年7月19日

联系人：协调管理处 李苏 刘璟

地 址：郑州市花园路21号省市场监管局南区综合楼923

电 话：0371-65928585

邮 箱：xtglc@126.com

附件1

河南省知识产权强企培育备案管理办法

第一章 总则

**第一条** 为深入实施知识产权战略，强化知识产权创造、保护、运用，推动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，培育一批创新能力强、成长速度快、发展潜力大的知识产权优势企业，加快形成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、具备行业竞争实力的知识产权强企，为知识产权强省建设提供有力支撑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**第二条**  知识产权强企培育采用备案制。包括：知识产权优势企业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和知识产权领军企业三类。重点遴选具有较完善的知识产权创新体系、创新机制及与之相适应的研发投入，注重知识产权保护，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产品和服务，具有一定经济规模和成长性较好的企业。

**第三条**  省知识产权局负责知识产权强企的备案、监管、奖补等工作。对通过的知识产权强企由省知识产权局颁发证书。省辖市、省直管县（市）知识产权管理部门负责本地区知识产权强企备案的组织申报、审核推荐、复核和日常监管工作，可制订相应的实施办法和细则。

第二章 备案条件和程序

**第四条** “知识产权优势企业”备案条件：

1.企业知识产权工作体系健全。企业领导高度重视知识产权工作，有一名企业领导分管知识产权工作；设立有知识产权工作专项经费；能较好地利用中介机构为企业知识产权工作提供服务。

2.企业已建立较为健全的知识产权管理制度和激励机制，执行情况良好。

3.企业专利申请的数量和质量逐年提高，近三年发明专利申请量、授权量，截至上年底有效专利拥有量在本地区或省内同行业中领先，无非正常专利申请行为。

4.企业知识产权保护意识较强，近三年无行政和司法程序认定的侵犯知识产权行为。

5.企业重视专利技术产业化，年度营业收入超1000万元以上（含1000万元），专利相关产品与服务的营业收入占企业年营业收入30%以上。

6.企业积极开展知识产权宣传培训。企业管理层及研发人员的培训率达到80%以上，员工的培训率达到60%以上。

**第五条** “知识产权示范企业”备案条件：

1.企业知识产权工作体系健全。企业领导高度重视知识产权工作，有一名企业领导分管知识产权工作；设立有知识产权工作专项经费，知识产权经费投入大于营业收入的0.5%；设立有知识产权管理机构，并成为企业整体管理构架的重要组成部分，知识产权管理人员参与企业的研发和战略决策。

2.企业知识产权管理制度完善。开展《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》（GB/T 29490-2013）国家标准实施工作，建立完善的知识产权制度体系，把知识产权工作纳入技术创新以及生产经营全过程，形成正式规章在企业内部执行。

3.知识产权创造能力强。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产品或重要核心专利；近三年发明专利申请量、授权量，截至上年底有效专利拥有量在省内同行业中领先。商标在市场上有较高信誉和公众认知度，积极通过个案申请认定驰名商标。

4.企业知识产权保护意识和应对纠纷能力强。按照知识产权制度和规章处理知识产权纠纷，无行政和司法程序认定的侵犯知识产权行为。

5.企业有效的运用专利信息，建立较完善的专利检索制度，在研发、生产、销售、产品进出口、对外技术合作时首先进行专利检索。

6.企业重视知识产权的转化和产业化。重视专利、商标权等综合运用，通过知识产权的转让、许可、质押融资、投资入股等途径拓宽企业知识产权的价值，实现企业技术创新的良性循环。

7.知识产权经济和社会效益显著。企业销售收入在省内同行业中领先，年度营业收入超过1亿元以上（含1亿元），专利相关产品与服务的营业收入占企业年营业收入30%以上。

**第六条**  “知识产权领军企业”备案条件：

1.知识产权战略运用初见成效。企业把知识产权战略融入企业经营管理总体战略之中，运用知识产权制度和规则谋求自身发展、参与国内外市场竞争的能力较强。

2.企业知识产权工作体系健全。设立有知识产权工作专项经费，知识产权经费投入大于营业收入的0.3%；设立有知识产权管理机构，并成为企业整体管理构架的重要组成部分，知识产权管理人员参与企业的研发和战略决策。

3.企业知识产权管理制度完善。开展《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》GB/T29490-2013国家标准实施工作，并获得认证。建立了完善的知识产权制度体系，把知识产权工作纳入技术创新以及生产经营全过程，形成正式规章在企业内部执行。

4.知识产权创造量高质优。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产品或重要核心专利；近三年发明专利申请量、授权量，截至上年底有效专利拥有量在国内同行业中领先。申请了国（境）外专利，注重高价值专利布局，商标在市场上有较高信誉和公众认知度，积极通过个案申请认定驰名商标。积极主导或参与国际、国家、行业技术标准的制定分析。

5.企业知识产权保护能力强。建立了知识产权侵权预警机制、风险监控机制和分析评议机制，无行政和司法程序认定的侵犯知识产权行为。

6.企业重视知识产权的转化和产业化，取得了显著经济和社会效益。重视专利、商标权等综合运用，通过知识产权的转让、许可、质押融资、投资入股等途径拓宽企业知识产权的价值，实现企业技术创新的良性循环。年度营业收入超过5亿元以上（含5亿元），专利相关产品与服务的营业收入占企业年营业收入50%以上。

7.企业专利导航工作。开展企业运营类导航项目，搭建企业专利专题数据库。将专利导航成果应用于企业的研发、布局、发展等环节。

**第七条** 根据行业特点，申报单位在行业内知识产权创造、保护或转化运用等方面工作特色明显、成效显著的，参照申报条件，也可作为储备企业推荐备案。

**第八条**  知识产权强企备案程序：

1.备案审核推荐。省辖市、省直管县（市）知识产权管理部门按照知识产权强企备案条件，筛选辖区内符合要求的企业，经审核后正式行文推荐至省知识产权局。

2.备案入库。省知识产权局经评审、公示、认定后将企业纳入“知识产权强企”库进行管理。

第三章 动态管理

**第九条** “知识产权优势企业”、“知识产权示范企业”、“知识产权领军企业”有效期为三年。

**第十条** 知识产权强企有效期满后，省辖市、省直管县（市）知识产权管理部门负责复核企业资格，并将复核结果报省知识产权局备案。确认后有效期重新计算。

**第十一条** 对有效期满，经复核符合“知识产权优势企业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、知识产权领军企业”条件的，省知识产权局下发复核文件，颁发证书。

**第十二条** 有效期内，发生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知识产权强企，省辖市、省直管县（市）知识产权管理部门核实无误报省知识产权局复核后，取消相应强企资格。此类企业三年内不得申请知识产权强企备案。

第四章 支持措施

**第十三条** 通过备案的知识产权优势企业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和知识产权领军企业，省知识产权局给予奖补支持，同时在专利权质押融资补贴、专利信息服务、高价值专利培育、专利奖项目推荐、相关培训辅导等专项工作中给予优先支持。

**第十四条** 各省辖市、省直管县（市）知识产权管理部门要完善相关培育政策，加大知识产权强企专项资金保障力度，强化企业高价值专利创造、运用和产业化项目等具体政策的导向作用。

第五章

 **第十五条** 本办法由河南省知识产权局负责解释，自发布之日起执行。

附件2

项目编号：

河南省知识产权强企

培育备案表

企业名称：

申报类型： □领军企业 □示范企业 □优势企业

申报日期：

河南省知识产权局制

二〇二一年 填写要求

本申报书根据评价指标体系请企业认真如实填写。填写要求如下：

1．指定专人会同企业财务、统计部门人员填写。

2．填表用语简洁明了，数据详实、准确。

3．表内栏目不得空缺，如果某项栏目内容没有，请填“无”。

4．各表格中的内容如果不够地方填写，可以扩充或加页。

5.本表填写内容中涉及到的企业相关情况，如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、重要管理制度、获奖证书、专利证书、有关认定证书等需要提供相关复印件一并附上。

6．各种数据的统计截止日期为2020年12月31日。

7．附表只填写企业重要的、有代表性的内容。

8．工作内容应包括2021年的企业工作情况。

9．企业法定代表人确认所填写内容准确无误后，在本表承诺书上签字盖章，否则本表无效。

填表人（签字）：

填表日期：

联系电话：

电子邮件：

河南省知识产权强企培育备案表

|  |
| --- |
| 一、企业基本情况 |
| 企业通信地址 |  | 邮编 |  |
| 法定代表人 |  | 电话 |  | 传真 |  |
| 联络人 |  | 电话 |  | 传真 |  |
| 经济类型 | □国有企业 □集体企业 □私营企业 |
| □有限责任公司 □股份有限公司 □股份合作企业 □其他企业 |
| 上市情况 | □上海证券交易所 □深圳证券交易所 □海外上市□未上市 |
| 企业规模（按照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确定） |
| □ A.大型企业 □ B.中型企业 □ C.小型企业 □D.微型企业 |
| 科技型企业类别（可多选） | 高新技术企业□ | 所属国民经济行业代码（按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》中“大类”填写） |  |
| 科技型中小企业□ |
| 其他类企业□ |
| 所属领域 |  | 企业信用等级 |  |
| 企业经营范围 |  |
| 企业所在行业技术密集度 | □高技术密集度□中高技术密集度□中低技术密集度□低技术密集度 |
|
| 企业经营状况 | 企业（万元） | 企业自主知识产权产品（万元） |
| 总产值 | 营业收入 | 利税 | 总产值 | 营业收入 | 专利相关产品与服务收入占企业年营业收入比值 |
| 2018年 |  |  |  |  |  |  |
| 2019年 |  |  |  |  |  |  |
|  2020年 |  |  |  |  |  |  |
| 知识产权工作体系 | 机构名称 |  |
| 专职（人） |  | 兼职（人） |  |
| （企业管理、研发）人员的知识产权培训率 |  | 一般职工的知识产权培训率 |  |
| 知识产权制度建设 |  |
| 是否建立知识产权预警机制及应对方案 | 有□　否□ | 是否推动建立行业知识产权维权协作机制，参与行业专利纠纷处置 | 有□　否□ |
| 是否设立分析评议机制 | 有□　否□ | 是否开展企业专利导航工作 | 有□　否□ |
| 是否参与《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》实施 | 有□　否□ | 通过《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》贯标认证时间 |  年 月 日 |
| 企业内知识产权创造（研发）机构 | 有□　否□ | 研发机构人数 |  |
| 经费投入情况 | 单位（万元） | 研发投入情况 | 占企业年营业收入比值 | 知识产权投入情况 | 占企业年营业收入比值 |
| 2018年 |  |  |  |  |
| 2019年 |  |  |  |  |
| 2020年 |  |  |  |  |
| 资源拥有状况 | 专利量 | 单位（件） | 发明申请量 | 发明授权量 | 国外专利申请量 | 国外专利授权量 |
| 2018年 |  |  |  |  |
| 2019年 |  |  |  |  |
| 2020年 |  |  |  |  |
| 截至2020年底有效专利拥有量 |  （件） |
| 商标（累计件） |  | 驰名商标 |  | 国外注册商标 |  |
| 技术标准（累计件） |  |
| 其他知识产权 |  |
| 知识产权投融资情况 | 　 | 专利实施率（％） | 知识产权作价入股 | 知识产权许可转让 | 知识产权质押融资 |
| 数量（件） | 金额（万元） | 数量（件） | 金额 | 数量（件） | 金额 |
| 2018年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2019年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2020年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二、企业知识产权工作情况（含强企申报条件所提的内容及企业近三年知识产权工作开展情况等） （可另附页） |
| 三、申请单位意见 |
|  本单位自愿申请河南省知识产权强企，对所提供的所有数据及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 法定代表人签字： （盖 章） 年 月 日 |
| 四、所在省辖市知识产权局或省直管县（市）知识产权局意见 |
| 本单位对该企业的申报信息及全部材料进行了严格审查，确认申报材料内容属实，同意推荐。 （盖 章） 年 月 日 |
| 五、省知识产权局意见 |
|  |
| 六、附件及证明材料目录 |
| 序号 | 名称 | 页码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
附件3

河南省知识产权强企推荐汇总表

 推荐单位：（加盖公章） 联系人： 手机号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报类型 | 序号 | 所在省辖市/省直管县（市） | 企业名称 | 备注 |
| 领军企业 | 1 |  |  |  |
|  | 2 |  |  |  |
|  | ... |  |  |  |
| 示范企业 | 1 |  |  |  |
|  | 2 |  |  |  |
|  | ... |  |  |  |
| 优势企业 | 1 |  |  |  |
|  | 2 |  |  |  |
|  | ... |  |  |  |

河南省知识产权局办公室 　　　　 2021年7月19日印发

